**弋阳县公安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弋阳县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弋阳县公安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弋阳县公安局2020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弋阳县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县委、县政府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提出对策。打击和防范反革命分子和敌视社会主义分子的破坏活动；打击和防范各种刑事犯罪包括经济领域的严重犯罪活动，做好法制和看守工作，确保案件质量和监所安全，进行治安管理和治安案件的查处，消除和减少危害我县社会治安和各种不安全因素，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秩序。

**二、部门基本情况**

县公安局共有预算单位4个，包括局机关本级和3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二级单位财务独立，数据不并入局机关本级。本部门年末编制人数308个，其中行政编制数301个，事业编制数7个；实有人数299人，其中在职人员248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51人；另外还有遗属补助0人，在校学生0人。

**第二部分 弋阳县公安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情况说明**

**1、收入预算**

2020年弋阳县公安局收入预算总额为9295.35万元，同比增长1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078.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44.41万元，同比下降10.66%；其他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21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825.81万元，同比增加467.33%。主要原因为财政收入入库原因，导致结余资金较多。

**2、支出预算**

2020年弋阳县公安局支出预算总额为9295.3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981.4万元，同比增长11.8%，主要原因为基建支出增加。其中：

按支出资金性质类别划分：经费拨款基本支出7253.68万元，经费拨款项目支出2041.67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8904.7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313.95万元，增长7 %，主要原因是维护社会稳定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6.3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净增加316.33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此项支出未单独填列；卫生健康支出74.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净增加74.3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此项支出未单独填列。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2911.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7.3万元，减少3 %，主要原因是人员的正常退休及调出；商品和服务支出625.5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87.1万元，减少23%，主要原因是较少一些不必要的支出，厉行节俭；资本性支出150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61万元，增减36%，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支出减少。

**3、财政拨款**

2020年弋阳县公安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078.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44.41万元，同比下降11%，主要原因非税收入减少。

**4、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625.58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 265.23 万元，下降29.77%。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

2020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097 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159.08 万元，增加8.21 %。主要原因为2020年计划购置装修工程设备、执法执勤用车、增加专用设备购置。

6**、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7辆。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5 辆，金额为：200 万。

**7、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情况说明**

2020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部门预算中100万元以上的），涉及资金983万元；纳入绩效目标批复试点的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8、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

2020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98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

公务接待费58万元，较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3.33%，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0万元，较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0.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2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许多警车达到报废期限，需要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6、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7、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9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反应除城市公共设施、城市环境卫生、公有房屋、城市防洪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